

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

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办公场所的议案》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和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听取了公司的相关说明。我们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陈文、周波、徐甘

2019年1月7日